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相关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为金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大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对公司2018年半年报审核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风险事项：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小理、胡昕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金鹤车业有限公司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以上事项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也未及时通知主办券商。国信证券作为金大股份的主办券商，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已督促公司立即着手对上述情况进行核实并进行补充披露。

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等有关规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挂牌公司不得聘任或选举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担任公司董监高；董监高发生变更时，挂牌公司应在

董监高变动公告中明确披露新任董监高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挂牌公司现任董监高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应及时组织改选或另聘，拒不执行的，全国股转公司有权采取相应监管措施。鉴于章小理目前仍担任金大股份董事长、总经理，主办券商已向公司出具督导函，提示公司及时改选或另聘合格人员，督促失信主体妥善处理失信被执行事项，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二、公司所处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收入大幅下滑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收入40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06%，公司当期营业利润为亏损，净利润主要来自于股权收购形成的政府补助。公司半年报称收入下降是受经济大环境以及电动自行车新国标出台的影响，行业处于严重下滑状态。

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2018年5月15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国家标准，对电动自行车技术标准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自于电动自行车，鉴于公司所处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现有产品使其符合新的国家标准，公司可能面临收入进一步下降、存货积压减值等风险。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还存在子公司涉诉土地被查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纠纷、股票司法冻结、拟跨界巨额投资新能源汽车领域等重大风险事项。具体情况详见主办券商于2017年4月12日、2017年6月1日、2017年10月11日、2018年3月30日、2018年5月18日发布的

风险提示。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3日